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橙果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广州橙果重大事项基本情况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8年1月13日、2018年3月14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橙果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，控股子公司广州橙果广告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橙果”）股东王文娟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对广州橙果提起诉讼，要求司法解散广州橙果。该案件已于2018年3月14日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，并于2018年4月17日作出一审判决。经王文娟上诉后，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作出了二审判决。

二、广州橙果重大事项进展情况

2018年12月29日，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判决书》（（2018）粤01民终19355号），对王文娟诉广州橙果解散一案，判决结果如下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二审案件受理费100元，由上诉人王文娟负担。此为终审判决。

三、本次重大事项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意味着广州橙果未被司法强制解散，其存续与否将取决于广州橙果后续内部决策，本次事项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直接影响。

四、广州橙果其他事项进展

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向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对王文娟、张曦提起诉讼，依据天龙集团与王文娟、张曦于2014年9月12日签署《关于广州橙果广告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》的相关内容，要求王文娟向公司退还股权转让款13,785,727.45元、张曦向公司退还股权转让款6,637,572.47元。详见公司2017年11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8）。

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1日、2018年9月30日披露了上述事项的进展。该案件目前处于二审审理过程中，如有进展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